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恩綺
電話：03-8462860#275
傳真：03-8462787
電子信箱：enchi072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001760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獲獎教師名單 (376550000A_11001760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縣110年教師節暨優良教師表揚大會訂於110年9月22日
（星期三）隆重舉行，邀請獲獎教師接受表揚，請於110
年9月6日（星期一）前至網址（<https://reurl.cc/ZGYZOV>）填寫出席意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表揚大會訂於110年9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舉行（地點確定後另行通知），將頒發獎狀予全縣長年犧牲奉獻教育人員，邀請獲獎教師接受表揚，共享榮耀。
- 二、惟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次表揚大會採分流頒獎，不開放觀禮，頒獎流程將於調查實際出席之受獎人數後確認；餐敘部分以發放餐盒方式辦理。
- 三、本案表揚對象如下：師鐸獎、特殊優良教師、傑出代理教師、服務滿40、30、20、10年資深優良教師、優良特殊教育人員、績優教保服務人員、公私立幼兒園資深服務人員、特殊優良教保貢獻人員、教育會優良會務人員、愛心模範教育人員、基層教育會會務工作評量績優單位。

110/09/01



1100004365

四、有關績優良特殊教育人員、績優教保服務人員、公私立幼兒園資深服務人員、特殊優良教保貢獻人員、教育會優良會務人員、愛心模範教育人員、基層教育會會務工作評量績優單位等獎項出席情形，由其他該管單位另案調查，不併同本案。

五、本案請各校准予參加人員以課務排代方式核予公假登記，並於110年9月6日（星期一）前至網址（<https://reurl.cc/ZGYZOV>）填寫出席，如有教師調校，請協助通知新任學校填寫，並於備註註明新任學校。

六、本府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，適當調整辦理方式及相關防疫措施。

七、檢附獲獎教師名單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